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文件

苏交学办〔2023〕104号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关于公开征求 《江苏沿海港口工程施工船舶安全管理规范》 团体标准意见的函

各有关单位和专家：

根据《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由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港航标准分委组织，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三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南通港集团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南通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广州南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联合起草了《江苏沿海港口工程施工船舶安全管理规范》征求意见稿，为进一步提高团体标准质量，现公开征求意见，期限为2023年12月18日至2024年1月16日。

公开征求意见期间，有关单位和个人若对标准文本有修改意见，可将意见填入《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中（若无意见，也请予以勾选并反馈），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等形式反馈给学会标准委办公室。

联系人：束佩璟

电话：025-58786635

电子邮箱：jscts_kjzx@qq.com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建邺路 168 号 7-2 号楼 201 室

邮编：210004

附件：

1. 《江苏沿海港口工程施工船舶安全管理规范》征求意见稿
2. 《江苏沿海港口工程施工船舶安全管理规范》编制说明
3.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

2023年12月18日

